

证券代码：300055

证券简称：万邦达

公告编号：2019-077

##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昊天节能股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1月5日，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邦达”）发布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昊天节能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当日公告。公司现对本次交易事项的有关情况做出如下补充披露：

一、对“三、交易标的主要财务数据”补充披露 2019年6月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补充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经审计）	2019年6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86,516.86	83,775.02
负债总额	67,931.91	64,394.64
净资产	18,584.95	19,380.37
营业收入	46,808.67	8,139.73
营业利润	-7,049.11	-2,077.48
净利润	-6,024.03	-1,76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2.12	-2,511.50

二、对“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补充披露关于欠款归还的承诺与保证情况，补充内容如下：

1、惠州戴泽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戴泽特”）及宁夏智恒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智恒达”）分别及共同承诺，交割日后，通过积极有效的经营，促使昊天节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昊天节能”或“目标公司”）清偿对万邦达的欠款。各方确认并同意以下内容：

(1) 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目标公司应向万邦达支付但未付的股利计 17,450.00 万元（大写：壹亿柒仟肆佰伍拾万元整），戴泽特及宁夏智恒达承诺应履行必要内部决策程序同意目标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由目标公司向万邦达指定银行账户完成全部股利的支付；

(2) 截止本协议签署之日，目标公司应支付万邦达及其子公司的其他应付款计 24,499.16 万元（大写：贰亿肆仟肆佰玖拾玖点壹陆万元），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目标公司向万邦达指定银行账户完成全部前述应付款的支付。

2、戴泽特和宁夏智恒达共同同意就上述目标公司对万邦达的应付未付款项的支付义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戴泽特和宁夏智恒达共同同意，将目标公司的应收账款质押给万邦达，质押的应收账款余额不低于 3 亿元（大写：叁亿元），以保证上述目标公司对万邦达欠款的清偿。戴泽特同意将其持有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伊科思”）的股权质押给万邦达，以保证上述目标公司对万邦达欠款的清偿。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昊天节能有货币资金 1,960.18 万元，应收票据 778.85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 69,631.49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 1,842.46 万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质押给万邦达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33,663.91 万元，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其账面价值为 28,955.71 万元。惠州伊科思 2019 年 9 月底净资产为 66,956.58 万元（未经审计），戴泽特持有的惠州伊科思的股权比例为 24%。

特此公告。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七日